

臺南市大內區大內國小附設幼兒園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身心障礙學生特教助理員甄選簡章

一、依據：

- (一) 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及助理員遴用辦法規定辦理。
- (二)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市)政府推動學前及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實施要點辦理。
- (三) 依據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23 日 224282 號公告辦理。

二、報名資格：

- (一) 具幼兒園教師證者優先遴聘。
- (二) 有幼兒教學經驗者優先錄取。
- (三) 具備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歷之資格者。

三、特教助理員缺額：正取 1 名，備取 1 名。

四、工作內容：

- (一) 協助個案幼兒生活自理照顧，包括如廁、清潔、用餐……等。
- (二) 在學校相關人員督導下，協助個案幼兒之在校生活照顧及課程活動。
- (三) 配合個案幼兒在校作息時間，協助班級教師處理偶發事件及特殊教育需求之相關事宜。
- (四) 執行業務過程需配合教師完成執行紀錄，包含簽到表、照片、完成通報網助理員基本資料填寫及服務紀錄(所有資料於活動結束 1 週內完成，繳回幼兒園備查)。

五、任用期間：自簽約日起至 113 年 1 月 18 日止或補助款用迄為止。

六、鐘點節數及待遇：

- (一) 助理員費用以鐘點費方式計算，每小時以 176 元計，薪資請領總額以教育局核定金額為準。
經費由市府專款補助，惟當進用原因或經費來源消失時，將同時無條件解聘。
- (二) 受僱用人員皆依勞基法規定辦理相關勞、健保及離退金項目。
- (三) 錄取者經進用，應接受學校之職前訓練並積極參與國小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專業團體辦理之在職進修活動。

七、報名及甄選日期：

- (一)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2 年 8 月 30 日(星期三)下午 4 時止，逾時不受理。
- (二) 甄選日期：112 年 8 月 31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八、領表地點：自即日起自網路自行下載列印簡章及報名表：本校網站

九、報名方式：採親自送件(112 年 8 月 30 日星期三下午 4:00 前送達)填妥報名表(如附件)，送至本校大辦公室，找幼兒園主任辦理，報名時須檢附身份證及最高學歷等證明文件正本，現場驗畢後歸還，不接受通訊報名。

十、報名地點：臺南市大內區內庄里 63 號 大內國小附設幼兒園，電話：(06)5761007 轉 8181

十一、甄選事項：

- (一) 甄選方式：一律採取書面審查。
- (二) 甄選地點：本校大辦公室。
- (三) 審查資料：報名表、身份證件影印本、最高學歷等證明文件影印本。

十二、錄取公告及時間：

該甄選日下午公告於本校網站錄取名單並電話通知報到。

十三、報到時間：

甄選錄取者請於 112 年 9 月 1 日上午 9:00- 12 :00 前至幼兒園報到，未報到者，視同自願棄權，不得異議，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十四、注意事項：

- (一) 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導致報名、甄選日程及地點需更改，將另行公告於本校網站最新消息。
- (二) 錄取人員應於接獲通知期限內至幼兒園報到，未報到者視同棄權。
- (三) 錄取人員需參加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公告之相關研習。
- (四) 本案係屬購買「特教服務」性質，不適用「行政院暨所屬機關約僱人員僱用辦法」及「約僱人員比照分類職位公務人員奉點支給報酬標準表」。
- (五) 如欲於僱用存續期間內辭職，應於一週前以書面通知本校，遺缺由備取遞補。

十五、聯絡人：幼兒園主任林巧柔老師，電話：(06)5761007 轉 8181

十六、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有關法令辦理之。

臺南市大內區大內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教助理員甄選報名表

基本資料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相片 (可數位)	
	身分證字號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聯絡地址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電話：		email		
學歷	畢業學校： 系所：					
是否具備特教助理員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有，_____年 <input type="checkbox"/> 無經驗				
請黏貼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			請黏貼國民身分證背面影本			
個人自述簡要(含履歷)						

- 以上資料由本人親自填寫，如經錄取後發現有不實情事，除願意接受解聘外，本人願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

報考人：

【簽名】

評審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正取	<input type="checkbox"/> 備取 (第 順位)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錄取
------	-----------------------------	------------------------------------	-------------------------------